



人類發展的文化本質

The Cultural Nature of Human Development

作 者 | Barbara Rogoff
校 閱 | 幸曼玲
譯 者 | 李昭明、陳欣希



心理出版社

人類發展的文化本質

The Cultural Nature of Human Development



Barbara Rogoff 著
幸曼玲 校閱
李昭明、陳欣希 譯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人類發展的文化本質 / Barbara Rogoff 原著；
李昭明，陳欣希譯。--初版。--臺北市：心理，2008.09
面；公分。--（幼兒教育；119）
參考書目：面
譯自：The cultural nature of human development
ISBN 978-986-191-177-9（平裝）

1.社會化 2.兒童發展 3.人類發展 4.發展心理學

541.17

97013634

幼兒教育 119

人類發展的文化本質

作 者：Barbara Rogoff
校 閱：幸曼玲
譯 者：李昭明、陳欣希
執行編輯：高碧嶸
總 編 輯：林敬堯
發 行 人：洪有義
出 版 者：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社 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80 號 7 樓
總 機：(02) 23671490 傳 真：(02) 23671457
郵 撥：19293172 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信箱：psychoco@ms15.hinet.net
網 址：www.psy.com.tw
駐美代表：Lisa Wu Tel：973 546-5845 Fax：973 546-7651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1372 號
電 腦 排 版：臻圓打字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者：翔盛印刷有限公司
初版一刷：2008 年 9 月

本書獲有原出版者全球繁體中文版出版發行獨家授權，請勿翻印

Copyright ©2008 by Psychological Publishing Co., Ltd.

定價：新台幣 420 元 ■ 有著作權・侵害必究 ■

ISBN 978-986-191-177-9



THE CULTURAL NATURE OF HUMAN DEVELOPMENT

Barbara Rogoff

“Copyright © 2003 by Barbara Rogoff”

“This translation of *The Cultural Nature of Human Development*,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1995,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本書原文版於 1995 年由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發行



作者簡介

Barbara Rogoff 是美國加州大學聖塔克魯茲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Cruz; UCSC）心理學系的教授。她曾經是美國史丹佛大學行為科學系高等研究中心的研究員，也曾是著名的期刊「*Human Development*」的編輯。多年前曾因《認知的學徒制》（*Apprenticeship in Thinking*）一書，得到美國教育研究協會（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AERA）的 Scribner 獎。

對 Barbara Rogoff 而言，人類發展其實是文化歷程。她曾經在瓜地馬拉馬雅（Mayan）社群中工作近三十年。她主要針對學習歷程和情境之間的文化差異進行探究，尤其是學校教育尚不普及的社群。她對於孩子熱烈參與的文化活動、孩子參與成熟的文化活動的學習、成人引導者的角色，以及學校教育在西方社會扮演的角色有深厚的興趣。對她而言，孩子的發展其實跳脫了心理學的層面，而是一個參與社群活動的過程；而這個革命性的觀點對發展心理學有長遠的影響。



校閱者簡介

幸曼玲

(http://www.tmue.edu.tw/~kid/teacher_shing.htm)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心理學學士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發展心理學碩士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發展心理學博士

經歷：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系副教授兼幼兒教育系主任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幼教系副教授兼兒童發展研究中心主任

台灣省板橋教師研習會研究室副研究員

現職：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系副教授兼兒童發展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研究興趣：以發展心理學的觀點關注兒童在學校中的發展與學習；對教室中，
如何透過師生互動的歷程幫助兒童學習深感興趣。



譯者簡介

李昭明

學歷：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幼兒教育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碩士
台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
經歷：台北市南海實驗幼稚園教師
教育部委託專案專任研究助理
現職：台北市立文山特殊學校教師

陳欣希

學歷：輔仁大學哲學系學士
輔仁大學應用心理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博士候選人
現職：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系兼任講師
長庚技術學院幼兒保育系兼任講師

校閱者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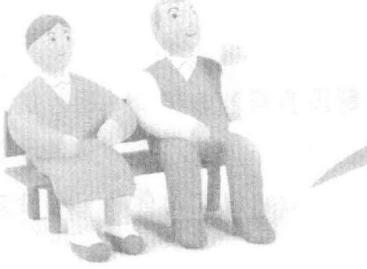
早在 2003 年一開始看到這本書時就想要翻譯了，不為別的，而是被她在方法學上的思考及表徵方式的清晰所吸引。而這些思考正是我個人從心理學界轉戰教育界多年來一直有的困頓。而我雖然與 Rogoff 素昧平生，但思維卻是如此相似，而她卻清清楚楚將思路呈現在大家眼前。

從心理學的發展歷史來看，科學是心理學發展的標竿，是心理學之所以成為一個學門的立足之地。而外在的環境是影響因素，在實驗設計下因著研究者的需求可加入，也可拿掉的影響因素（factors）。可是，真實世界並不是如此。於是，多年來實務界與理論界間總有一道難以跨越的鴻溝。甚而，研究無用論的耳語總在實務界悄悄蔓延。質性研究的加入雖然解決了這樣的難題，但在研究方法上卻不容易和學生溝通清楚。在這本書中，Rogoff 直指一般坊間所用的類比模式其實是干擾我們理解的最大因素。我們不自覺的採用「俄羅斯娃娃」的層層相疊，作為思考的模式。於是加入或拿掉似乎就這樣輕而易舉，一點都不拖泥帶水。可是，一個人從一個空間轉換到另一個空間真的可以如此乾淨俐落嗎？Rogoff 不但以另一種方式來表徵人在轉換空間的交錯複雜，也在語言使用上明確的區分了「social influence」和「socio-cultural」。這樣的觀點也許對原本非心理學取向的人並不稀奇，但是受過心理學基礎訓練的人的確需要 Rogoff 的想法來擔任「Bridging」的角色。

Rogoff 不僅在方法學上澄清思考的歧異點，Rogoff 也將文化的概念納入「發展」的思維。對發展心理學家而言，「發展」是遺傳或環境，或遺傳和環境交互作用的歷程。而 Rogoff 將「發展」定義為「在文化活動中參與歷程的轉化」，毫不扭捏的直接將文化所扮演的角色納入發展；Rogoff 在其書中強調人類演化過程中演化而來的學校制度或是家庭制度都是文化社群的產物，而此交錯動態的歷程也造就了兒童，成就了發展。在其研究中，文化不是「變項」，而是活生生、血淋淋在生活週遭的點點滴滴。

曾經有國外的學者問過：台灣兒童的發展心理學是什麼樣貌？我們無言以對，

因為我們對我們的文化環境並不理解。我們的研究不斷因襲國外的理論、國外的工具；我們對自己的兒童不夠理解，更遑論建構出屬於我們孩子的發展觀。然而，觀念不是沒有，如何落實才是核心。冀望本書的出版，可以激起探究的興趣，也希望不久的將來，我們說得出我們孩子的樣貌。



目 錄

第一章 理解人類發展文化本質的定位概念和方式 1

- 尋找文化規律 5
- 作為理解文化歷程的定位概念 7
- 超越最初的假設 10
- 發展目標的多元化 15
- 透過局內人／局外人溝通（交流）來學習 20
- 於在地化和全球性的理解間移動 25

第二章 「發展」是參與於文化活動中的轉化 33

- 研究者所面臨的邏輯困惑 34
- 關於文化和個體發展的概念 38
- 社會文化——歷史理論 45
- 發展是參與於社會文化活動中的轉化 47

第三章 個體、世代和動態的文化社群 53

- 人類是生物性的文化產物 53
- 動態文化社群中的參與 65

第四章 家庭和社群中的教養 89

- 家庭組織和政府 91
- 兒童存活及照顧的文化策略 92
- 嬰兒—照顧者的依附關係 98
- 家庭和社群角色的專門化 104
- 兒童對成熟社群活動的參與或隔離 119
- 參與團體或是在兩人成對中參與 126

第五章 社群中個體角色的發展轉變歷程 135

- 年齡是文化中「發展」的公制量尺 137
發展的轉變記錄了與社群相關聯的改變 142
通過發展「里程碑」的速率 144
將嬰兒視為處於一個獨特的社會地位 148
兒童期，承擔責任的角色 153
青春期當作一個特別時期 156
成年男性和成年女性的成年禮 158
結婚和成為父母是成年期的標記 160
中年時期與下一個世代的成熟 163
性別角色 165

第六章 相互依賴與獨立自主 177

- 「獨自」睡覺 178
獨立自主與有自主性的互相依賴 183
成人—兒童之間的合作和控制 189
取笑他人和羞恥感是社會控制的間接形式 199
道德關係的概念 203
合作和競爭 209

第七章 與文化工具和文化典章制度一起思考 217

- 獨特的情境脈絡而不是普遍的能力：在世界各地的 Piaget 219
智力和成熟度的文化價值 227
從一個情境得到的經驗類化到另外一個情境 233
學習靈活地運用適合各種情境的手段 235
用來思考的文化工具 238
在使用文化工具思考時分布的認知 248

第八章 在文化投注中透過引導式參與來學習 261

引導式參與的基本運作歷程 264

引導式參與的獨特型態 280

第九章 社群中的文化變遷及其相互關係 305

生活在多元社群中的傳統習俗 307

文化團體中的衝突 309

透過文化聯繫的轉換歷程，橫跨人類的歷史 312

西方學校教育被視為文化變遷的證據 317

在變遷中的文化系統裡，對傳統生活方式的堅持 326

動態的文化歷程：以一種以上的方式來建構 332

一些規律 343

回顧最初定位概念的結語 344

參考文獻 347

理解人類發展文化本質的定位概念和方式

譯者：李昭明



人類發展是一個文化的歷程。作為一個物種，人類的本質被定義成文化參與度。我們不但利用已有的文化和生物遺產，像是語言或其他文化工具；我們更使用已有的文化遺產來相互學習。使用像是語言和文學這樣的工具，使我們能夠共同記住一些個體不曾經驗過的事件——使得我們能跨越不同的世代，以感同身受的方式進入他人的經驗。

身為人類，就隱含了人類自古以來對生活的束縛，也蘊含了創造生活的其他可能性。同時，每個世代都會繼續修正和調適他們的文化和生物遺產，以面對當時的環境。

在這本書中，我的目的是藉由檢驗社群間生活實踐與傳統的相同點和相異點，以理解人類發展的文化型態。為了與文化歷程做對照，我把注意力放在描繪社群生活中例行工作的行事結構。我把焦點放在人類參與社群文化實踐和傳統的過程，而不是平衡個人在國族或種族的文化差異。

為了理解人類發展的文化層面，這本書的主要立場是：人類在發展過程中如同文化社群的參與者。他們的成長或改變只能以他們所在社群的文化實踐和社群的狀態來理解。

現在，人類發展的研究大都來自於歐洲和北美洲，以中產階級社群為對象的研究和理論。這樣的研究和理論通常被假設適用於全體人類。的確，許多研究者從單一群體而過度普遍化所得出的研究結論；我們都宣稱：「兒童本來就是這個樣子」（*the child does such-and-so*），而忽略了其實「這些兒童過去是這個樣子」（*these children did such-and-so*）。

舉例來說，很多研究企圖決定：什麼樣的年齡就可期待「兒童」具備某種特定的能力。大體而言，這些論點都依賴年齡；呈現一般兒童進入一個階段的年齡，或是應具有某個特定技巧能力的年齡。

但是，文化取向關注的焦點則是，不同文化社群可能期待童年時期的兒童投入活動的時間不同；因此，以「時間表」（timetables）作為其他社群的發展指標是危險的。如果我們思考一下，「兒童何時能開始完成某些事情的文化差異之研究報告」的種種問題：

何時兒童的智力發展能允許他們自己對別人負責？

何時兒童可以被信任能照顧一名嬰兒？

美國中產階級的家庭中，兒童在 10 歲前，通常不被認為有能力照顧自己或其他兒童（某些地區甚至更晚）。在英國，讓未滿 14 歲的兒童獨自在家而沒有大人陪伴是違法的（Subbotsky, 1995）。然而，在許多世界的其他社群當中，兒童在 5-7 歲就負起照顧他人的責任了（Rogoff et al., 1975；見圖 1.1）；而且，在一些地方，甚至是更年幼的兒童開始承擔這樣的責任。例如，大洋洲的 *Kwara'ae* 族。

三歲幼兒對於園藝和家務，是有能力的工作者；他們能把比他們更年幼家人照顧得很好，也有很好的社會互動。雖然年幼的兒童也有時間去遊戲，但許多基本的遊戲都與工作有關。對成人和兒童而言，工作與唱歌、說笑、口語遊戲和歡樂的對話是結合在一起的。用布偶的扮演遊戲中，兒童也很像是在照顧真正的嬰兒。除了在庭院裡工作之外，幼兒有一塊屬於自己的土地。這塊地比較像是遊戲用的，但許多三、四歲幼兒都拿來種植，把長出來的東西拿去市場上賣，因此，對於家庭收入有顯著且有價值的貢獻（Watson-Gegeo, 1990, p. 87）。

什麼時候孩子的判斷能力和協調性能讓他們安全地使用刀子？

雖然美國中產階級的成人常常不信任 5 歲兒童使用刀子，但是在剛果共和國中的 *Efe* 族，嬰兒很習慣安全地使用刀子（Wilkie, personal communication, 1989；見圖 1.2）。同樣地，*Fore* 族（新幾內亞）的幼童在會走路的時候，就能安全地使用刀和火（Sorenson, 1979）。在中非 *Aka* 族的父母教導 8-10 個月的嬰兒如何丟擲小型的矛，使用小型有尖頭的鏟子和具有鋒利金屬刀片的小型斧頭：



圖 1.1

這個 6 歲的馬雅女孩（瓜地馬拉）有能力照顧她的表弟。

在嬰兒期就開始有自主性的訓練。嬰兒被允許爬行或走路到他們想去的營地，以及在營地附近使用刀子、大砍刀、鏟子和陶壺。然而，只有當嬰兒爬行到火堆或攻擊其他兒童時，父母或其他人才會干預嬰兒的活動。舉例來說，看到一個 8 個月大的嬰兒拿著 6 吋長的小刀在砍削製作房子的支架，是很平常的事。3 或 4 歲兒童能自己用火烹煮食物，而 10 歲的 Aka 兒童則瞭解獨自在森林裡生活所必要的生存技巧（Hewlett, 1991, p.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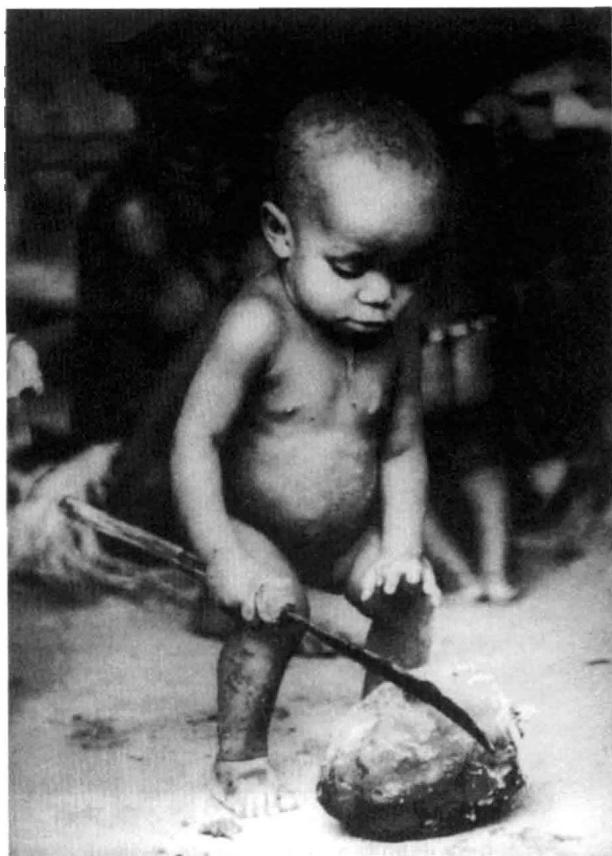
所以，到底什麼年齡的兒童才能發展出對他人的責任感，並有足夠的技巧及判斷能力來面對危險的工具呢？若讀者基於自己的文化經驗做了一些猜測之後，可能會說：「喔，當然。視情況而定。」

的確。視情況而定。

在兒童理解各種事情的過程中，我們對不同的狀況需要有不同的期待。兒童其實在不同的情境脈絡中獲得意義。像是：他們準備「餐點」或「照顧」一個嬰兒；什麼樣的資源是有用的或什麼狀態是危險的；哪些人正在附近；當地成人的角色是什麼，他們如何生活；人們使用什麼樣的制度來組織他們的生活；這個社群對於制度

圖 1.2

在親友注視之下，11 個月大的 Efe 嬰兒很熟練地用刀子切開水果（在剛果共和國的 Ituri 森林）。



和文化習性發展到成熟的過程中，有著什麼樣的目標……等。

不論活動本身是否為每日的例行工作，或是參與一個測驗或實驗，人們的表現有很大一部分是依賴社群的規範和他們慣常的文化實踐方式。他們所做的事情來自事件本身被賦予的文化意義；而且在社群中提供的社會和制度上的支援，也幫助他們完成在活動中特定角色的學習。

文化研究已幫助學者以歐洲人和歐裔美國人為基礎，來檢驗他們的理論在其他環境下的適用性。一些文化研究已經針對假定能適用全人類的理論，提供了關鍵性的相互對比實例，顯示出這些理論可能有的限制，或挑戰該理論的基本假設。這類的例子有很多來自於 Bronislaw Malinowski (1927) 的研究，他質疑 Sigmund Freud 理論中的伊底帕斯情結 (Oedipal complex) 和跨文化認知發展測驗問題。後者更造成 Jean Piaget 放棄自己對於所有青春期個體均能以系統性測驗的方式達到「形式運思期」階段 (1972; see Dasen & Heron, 1981)。

近幾年來，理解文化過程變得十分重要。在北美和歐洲，人口統計急遽變化，

每個人與不同於自己文化的人有更密切的接觸。現在，學者再次認知到理解人類發展的文化面向，對於「解決急迫的實務問題」與「去瞭解世界人類發展本質的進程」是同等重要的。為了詮釋社群間異同的問題，也為了跳脫每個世代都認為的假設——「各地人類發展研究者所在的社群都一樣，也都用著相同的方式運作」，文化研究其實是不可或缺的。

瞭解人類發展中文化本質的規律（regularities）是本書的主要目標之一。然而，在 Bora Bora 或辛辛那提的觀察，不但構成有趣的文化圖像，也展現迷人的文化習俗差異；但更重要的，這些結果能幫助我們分辨在不同社群當中，人類發展的不同樣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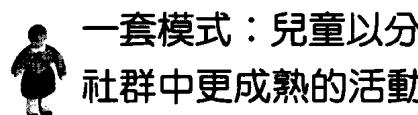


尋找文化規律

在本書中，我除了說明「文化要素」之外，還要統整所有可獲得的觀念和研究，來對「文化如何在人類發展過程中產生影響」這個問題有更深入的瞭解。什麼樣的規律可以幫助我們瞭解人類發展的文化層面呢？描繪單一人種動態發展的過程，就像描繪他們不斷改變的文化社群，我們需要確認不同社群之間各種差異的規律，就像我們人類種族之間存在著重要的共通性（commonality）。雖然人類發展的文化面向相關研究仍然很少，但這也是拋棄「視情況而定」想法，完整地呈現文化實踐中多變性和相似性的樣態的時候了。

無論其他社群跟我們的社群有多相像，尋找不同文化傳統的過程，能夠幫助我們比較容易感受到自己或其他種族生活的文化規律。文化研究能幫助我們理解自己生活中認為理所當然或令人訝異的文化層面。

舉例來說，關注以時間順序排列和各個時期發展成就，對於許多學習人類發展的人來說，是毋須懷疑的。然而，關注不同時期轉化的問題就是立基於一種文化觀點的。它們是和那些從人類出生開始，把經歷的時間拿來當作一種發展量尺的文化制度相互搭配的。



一套模式：兒童以分齡的方式，或以分隔的方式投入或參與社群中更成熟的活動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一直到 19 世紀後半，年齡才變成安排生命的一種規準；而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